

##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更正公告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9年3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本公司网站上公告了《泓德三年封闭运作丰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现对公告中部分内容进行更正，具体内容如下：

### 一、“公告基本信息”中“基金运作方式”

#### （一）原内容：

契约型开放式

#### （二）更正为：

契约型基金。

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后，设定一个3年的封闭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三年后的年度对日（如该日为非工作日或无对应日期，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本基金在封闭期内不开放申购、赎回业务，但投资人可在本基金上市交易后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转让基金份额。

封闭期届满后，本基金转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基金名称变更为“泓德丰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但若本基金在封闭期内出现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规定的因不再具备上市条件而应当终止上市的情形，则本基金封闭期届满后将转为非上市的开放式基金，基金名称变更为“泓德丰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二、“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中第二段

#### （一）原内容：

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三个月开始办理，届时由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实际运作情况决定并在申购、赎回开放日前依照《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申购与赎回的开始时间。

#### （二）更正为：

本基金的封闭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三年后的年度对日（如该日为非工作日或无对应日期，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在封闭期内本基金的场内份额与场外份额均不开放申购、赎回业务，但场内份额可在本基金上市交易后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转让基金份额。在确定本基金基金份额上市交易的时间后，基金管理人应依据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刊登基金份额上市交易公告书。

封闭期届满后，本基金转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基金名称变更为“泓德丰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但若本基金在封闭期内出现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规定的因不再具备上市条件而应当终止上市的情形，则本基金封闭期届满后将转为非上市的开放式基金，基金名称变更为“泓德丰

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自封闭期届满之日起不超过30天开始办理。在确定申购开始与赎回开始时间后，基金管理人应在申购、赎回开放日前依照《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申购与赎回的开始时间。

除以上内容需更正以外，其他内容不变。由此给投资者带来不便，本公司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日